2018年

生态司法 为青山绿水"撑腰"

—新时代生态答卷之"福建答案"

□法治报特派记者 胡蝶飞

"生态资源是福建最宝贵的资源,生态 优势是福建最具竞争力的优势,生态文明建 设应当是福建最花力气的建设。"习近平总书 记对福建的生态建设寄望殷殷。

作为全国首个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福建深入实施生态省战略,加快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生态文明建设评价位居全国前列。在奋力答好新时代"生态"答卷的过程中,法治添上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补植复绿"让青山常绿

漳州市南靖县是福建省首批国家级生态县,森林覆盖率超七成,素有"树海""竹洋"之称。南靖书洋镇田螺坑"四菜一汤"土楼群坐落在青葱苍翠之间,游人如织。鲜有人知的是,十年之前,这片绿色曾经被当地农民刘金榜付之一炬。而正是这把火,引出了整个福建持续至今的复绿风暴。

当年,在山间劳作的 61 岁农民刘金榜想 燃烧杂草获取草木灰当肥料,却因点火烧荒 不慎导致 951 亩山林被烧毁,面对着当时 "谁烧山谁坐牢"的政策,刘金榜面临着牢狱之灾,家中丧失劳动能力的妻子和智力障碍的女儿生活难以维系,贫困的家庭让赔偿无法兑现,被烧毁的山林也将继续满目疮痍。

时任南靖县检察院林业检察科科长杨友萍在了解刘金榜家庭的实际情况后,发现了林地失火案的顽疾,大多数烧山者家庭条件差,无法承担赔偿责任,最重要的是,被烧毁的山林也难以复绿。通过这起案件,杨友萍发现了创新机制的契机:能不能"以植代罚",让刘金榜恢复原有的植被,以抵偿财产刑和赔偿。

杨友萍"以植代罚"的提议得到广泛的支持。最后,法院判处刘金榜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五年,同时发出"补植令"。让他原地补种树木,并做好看护工作。法院判决后,刘金榜所在的下坂村不少村民自发地帮助刘金榜植树。从判决打白条,赔偿难兑现,毁林者服刑,荒山依旧在的"一诉三输",到"挽救一个人、教育一群人、恢复一片绿"的"一诉三赢","补植复绿"在全省大面积推广。



起,补种林木 20 多万亩。经过多年司法实践,福建省已形成"山、水、林、田、湖" 多层修复、立体保护的生态修复机制。

"河长"升级 让碧水常清

汀江与七里河汇合口的湿地公园,两岸 芳草萋萋,河道干净整洁,亲水宜居的生态 环境引得不少游客的赞叹。水质的改善与 "河长制"密不可分。

福建从 2014 年实施"河长制"、2016 年在全国率先实施党政领导生态环境目标责任制,全面落实"河长制"、解决流域突出环境问题等水污染整治纳入党政目标体系进行考核。这些举措使得越来越多的污染河段变得清澈见底,越来越多的淤积河段变得流水泱泱。

在龙岩,对应"河长"体系,市公安局出合《关于对应"河长"配套设置"河道警长"的实施方案》,专门配置了市、县公安局和乡镇(街道)派出所三级"河道警长"。"河道警长"与"河长"配套,通过公安机关

的执法,服务保障"河长"治水工作的顺利开展,成为了"河长制"的升级版,取得了立竿见影的效果。

湖水环境质量改善,建立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生态河道履行好检察监督职责。

公益诉讼 让政府尽责

"清流县环保局在环保的问题上败诉了!"2016年初,这条消息在全省范围内迅速传播,不仅仅因为这是全国首批、福建省首例行政公益诉讼案,更是司法机关监督倒逼政府主管部门依法正确履职的标志。

清流县检察院在办理刘文胜涉嫌污染环境罪不起诉一案中,发现清流县环境保护局在2014年7月31日现场制止刘文胜非法焚烧电子垃圾并当场查扣未焚烧电子垃圾28580千克后,未对扣押的电子废料及焚烧现场进行无害化处置,也未对刘文胜作出行政处罚。2015年7月9日,清流县检察院向清流县环保局发出检察建议书。

"如果是以往,发出检察建议后。检察院的工作就宣告基本结束了。"清流县检察院检察长董新表示,行政机关是否采纳,建议能否得到有效落实,这些都取决于行政机关自身,因为检察建议本身不具有强制力。

2015 年 7 月,福建成为全国 13 个开展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试点工作省份之一, 三明成为福建省 5 个试点城市之一。公益诉讼让案件很快迎来转机。

为督促清流县环境保护局依法履行职责,加强对生态环境的保护,清流县检察院向清流县法院提起行政公益诉讼。在诉讼期间,清流县环保局对刘文胜作出行政处罚,并将涉案电子垃圾交由福建德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置。

2016年1月29日,这起特殊的"官告官"案开庭审理。清流县环保局与清流县检察院对簿公堂。最终,法院判决确认清流县环保局未依法处置危险废物的行为违法。

此案之后,福建省陆续出现了检察机关将行 政部门起诉至法院的案件。体现了对国家利 益、社会公共利益最大程度的保护。

破治理难题 享"平安红利"

——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之"福建探索"

□法治报特派记者 胡蝶飞

你很难想象,如今最文艺的渔村曾厝垵,曾经因缺乏有效管理,一度电线横杂,排污基础设施落后,一到下雨天就污水横流……通过创新社会治理,开放共治的曾厝垵一改"城中村"旧有面貌,逐渐成长为游客口耳相传的"生长在城市隙缝中的文创村"。

厦门市曾厝垵社区的蜕变,仅仅是一个缩影。近年来,福建政法系统结合各地实际,勇于改革,敢于创新,对"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进行了许多有益探索和实践,打造出一批具有福建特色的社会治理创新品牌,努力增进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用科技带动效率 让群众少跑腿

传统的政务服务在互联网时代能演绎出 怎样的高效率?在各业务部门之间如何让群 众少跑腿?从"厦门百姓"App和平潭网格 化管理中或许能窥见一斑。

"厦门百姓"平台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上线,经过实践,厦门市公共安全管理平台逐渐形成了"一个平台(市公共安全管理平台台)、一个中心(公共安全管理中心)、一套机制"的"厦门模式"。目前,为各部门开放的共享服务包括人员风险防控、风险隐患采集、风险分析监测、风险管控处置及信息汇聚交换 5 大类 30 项。

网约车等司机身份审核是"厦门百姓" App 的功能之一。交通局运用平台提供的服 务接口,进行网约车、巡游车、两客一危等 营运车辆的司机资格审查,截至 2018 年 3 月底共响应服务调用 12.6 万条,方便群众的同时减轻部门负担。

无独有偶,平潭综合实验区也在多方共建上做足文章。在整个平潭,只有一个公共基础平台,全区共用共享。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作为"智慧平潭"建设的公共基础平台,承接省级政府机构下沉的数据,汇聚当地所有的基础数据,打通各个部门间的"信息壁垒",从而推进全区域、全领域的数据汇聚。

目前,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共享 11 个省级部门 131 项 445 万条数据,汇聚平潭本 地各部门 118 项 22506 万条数据,共有数据 266 项、数据信息 23024 万条,初步建成了自 然人、法人、社会经济、建筑、公共基础设施、地 理及资源等六大基础数据库的基本框架。

最文艺"渔村"的治理蜕变

曾经的曾厝垵因缺乏有效管理,一度电线横杂,排污基础设施落后,一到下雨天就污水横流。在城市发展过程中,这座"城中村"渐渐走到了"去与留"的十字路口。

2013年,借着厦门创新社会治理——"美丽厦门·共同缔造"试点的东风,思明区运用"参与式治理"模式,改变传统思路,邀请群众参与进来,在以村民为主的业主中成立了业主协会,在以外来文艺青年为主的商家中成立文创会,组织召开座谈会,让专业机构、相关社会组织、居民群众畅谈对曾厝垵发展的理想蓝图,在协商中凝聚多方共识,形成包括治安环境提升、社区自治共管等系列方案。

在曾厝垵公共议事理事会的牵头下,曾 厝垵制定了《曾厝垵休闲渔村自治公约》,在 此基础上,又出台了《管理办法》和细则, 对业主和经营的租房、装修、卫生、消防、 经营、诚信、环保等进行明确规定。一系列 规范性文件,让投资者明明白白遵守规范, 让管理者有规可依,减少执法的随意性,力 促公平公正公开,建立规范有序的营商环境。 "由于是自己参与的组织进行调解,业主、商 家对调解结论都能切实执行,确保了大纠纷 不出街道,小纠纷不出社区。"

在政府与社会组织的共谋共建下,曾厝垵一改"城中村"旧有面貌,逐渐成长为游客口耳相传的"生长在城市隙缝中的文创村"。2017年1月12日,在中央政法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曾厝垵"文创村"被点名表扬,相关领导称赞其"实现了社区多元共治、多方共赢",从一个破旧、落后的"城中村"转身成为富美和谐社区。

全国首创"三个10%"平安奖

智慧在民间,活力在基层。只有让广大人

民群众共享平安建设成果,才能激发全社会活力,减少各类风险发生的机率。

近年来,龙岩市全面推行"三级联创"平安建设机制,在全国首创"三个 10%"(居民新农合个人缴费部分由县级财政贴补10%,参加新农保 60 周岁以上村居民基础养老金提高 10%, "守法家庭"成员大病统筹保险报销比例提高 10%)的惠民奖励政策,全市共有 252.1 万人次乐享平安带来的实

平安奖的设立源于6年前。2012年,龙岩市启动"平安县乡村三级联创"活动,将非正常上访、刑事案件、黄赌毒等影响社会稳定的重要因素,纳入创建考评指标。

对于评选出的平安乡村,实施激励政策。对"平安村居"和守法家庭群众"三个10%"的奖励政策,大大激发了基层群众参与平安建设的热情,使其成为平安创建的主力军。如今在龙岩,群众举报涉麻涉毒、涉爆涉矿、电信诈骗等犯罪线索,参与社会治安问题治理的积极性大大提高。

从个体求平安到整体创平安,再到全体 享平安,老百姓真正体会到了"平安是福"。